

奇台县财政局文件

奇财发〔2024〕63号

关于下达2024年昌吉州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奇台县乡村振兴局：

根据昌州财农〔2024〕35号《关于下达2024年昌吉州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文件精神，结合我县实际，现拨付你单位2024年州本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624万元，支出列【2130599】“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功能科目。

请你单位高度重视衔接资金的管理工作，加快项目实施和资金支付进度，加强专项资金的使用、管理和监督，确保专款专用，

严禁挤占挪用，切实提高资金使用管理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

请你单位加强对衔接资金的监督管理，紧密跟踪资金使用情况，提高资金使用效益，请你单位按照要求及时报送相关进展情况并做好项目绩效及信息公开工作。



奇台县财政局

2024年10月11日印发
